证券代码:600058 证券简称:五矿发展 公告编号:临2026-15
债券代码:242936 债券简称:25发展Y1
债券代码:243004 债券简称:25发展Y3
债券代码:243237 债券简称:25发展Y4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6年4月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6年4月2日以专人送达、邮件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7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7人。经全体董事一致推举,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总经理李智聪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提名杨荆州先生为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向公司股东会提名杨荆州先生为公司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杨荆州先生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核,认为杨荆州先生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任职条件,同意推荐杨荆州先生为公司董事候选人,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具体情况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名公司董事候选人的公告》(临2026-16)。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九日

证券代码:600058 证券简称:五矿发展 公告编号:临2026-16
债券代码:242936 债券简称:25发展Y1
债券代码:243004 债券简称:25发展Y3
债券代码:243237 债券简称:25发展Y4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名公司董事候选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8日召开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杨荆州先生为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向公司股东会提名杨荆州先生为公司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对杨荆州先生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核,认为杨荆州先生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任职条件,同意推荐杨荆州先生为公司董事候选人,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特此公告。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九日

附件:杨荆州先生简历

杨荆州先生:1968年8月出生。学士。国有企业二级法律顾问,经济师。近年来曾任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中冶赛迪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中冶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董事,现任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专职外部董事、中国一冶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中冶武勘工程技术有限公司董事。截至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证券代码:600058 证券简称:五矿发展 公告编号:临2026-17
债券代码:242936 债券简称:25发展Y1
债券代码:243004 债券简称:25发展Y3
债券代码:243237 债券简称:25发展Y4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4月29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2025年年度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4月29日 09点3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三里河路5号五矿大厦D座四层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4月29日

至2026年4月2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3	《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度薪酬情况及2026年度薪酬建议方案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情况及2026年度薪酬建议方案的议案》	√
8	《关于审议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9.00	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1)人
9.01	杨荆州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分别于2026年3月30日、2026年4月8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会议决议公告分别于2026年3月31日、2026年4月9日刊登在本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经济参考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3、6、7、8、9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及时投票,公司拟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会提醒服务,委托上证信息通过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并向股东推送股东会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股东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一键通服务用户使用手册》(下载链接:https://vote.sseinfo.com/i/yjt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拥堵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二)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058	五矿发展	2026/4/24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

2026年4月27日上午8:30-11:30,下午13:30-17:00。

(二)登记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三里河路5号B座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三)登记方式:

1、现场登记:出席会议的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其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办理出席登记。委托他人出席的,受托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2、非现场登记:股东可于2026年4月27日前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预登记(需提供前款规定的有效证件的复印件),附联系电话,并注明“股东会”字样。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三里河路5号B座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100044

联系人:曲世竹、邰晓僖

联系电话:010-68494206

联系传真:010-68494207

(二)本次股东会现场部分会期一天,与会股东交通及食宿自理。

特此公告。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9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 报备文件: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4月29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	《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5	《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6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度薪酬情况及2026年度薪酬建议方案的议案》			
7	《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情况及2026年度薪酬建议方案的议案》			
8	《关于审议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9.00	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	
9.01	杨荆州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董事会进行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600058 证券简称:五矿发展 公告编号:临2026-18
债券代码:242936 债券简称:25发展Y1
债券代码:243004 债券简称:25发展Y3
债券代码:243237 债券简称:25发展Y4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长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董事长魏涛先生的辞职报告。魏涛先生由于工作变动原因,向董事会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董事长、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根据相关规定,魏涛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魏涛	董事、董事长、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	2026年4月7日	2028年1月21日	工作变动	否	否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魏涛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要求,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魏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并已按照公司相关规定做好交接工作。

在公司董事长空缺期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全体董事一致推举公司董事、总经理李智聪先生代为履行公司董事长、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及法定代表人职责。

公司董事会对魏涛先生在任期间的勤勉工作和为公司发展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九日

证券代码:002663 证券简称:普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5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追加认购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份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投资种类:认购契约型非公开募集投资基金份额;

2、投资金额:500万元人民币;

3、投资期限:基金存续期20年,其中基金份额设有锁定期 365 天;

4、特别风险提示:本次投资的基金属于开放式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存在包括但不限于资金损失风险、基金运营风险、应急处置预案的风险、纠纷解决机制的风险、流动性风险、管理人未持续履行信息报送义务的风险、基金投资风险、税收风险等风险。

一、投资情况概述

2023年12月,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上海启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托管人”)签订《启泰严选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本合同”),使用自有资金1,000万元认购启泰严选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份额;2024年9月,公司使用自有资金500万元追加认购上述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份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5日披露的《关于认购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份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8)、于2024年9月28日披露的《关于追加认购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份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5)。

为提高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公司本次拟使用自有资金500万元追加认购启泰严选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份额。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投资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亦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交易对手方的基本情况

(一)基金管理人

名称:上海启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地址:上海市崇明区红丰路33号

法定代表人:王超

管理人登记编码:P1074625

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服务(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上海启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经核查,上海启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未被列入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也不是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

(二)基金托管人

名称: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外包业务登记编码:A00045

注册资本:1482054.6829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许可经营项目是:证券经纪(限山东省、河南省、浙江省天台县、浙江省苍南县以外区域);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境内委托投资管理、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证券投资管理、企业年金基金投资管理和职业年金基金投资管理);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代销金融产品;股票期权做市。上市证券做市交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经核查,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未被列入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也不是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

三、基金合同主要内容

(一)基金的基本情况

1、基金名称:启泰严选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基金类型:契约型非公开募集投资基金

3、运作方式:开放式

4、基金的存续期限:自成立之日起20年

5、基金经理:曾灏

6、基金份额的初始募集面值:初始募集面值为1.00元

7、基金备案情况: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备案编码为:SAED29

(二)基金的申购、赎回及转让

1、申购和赎回的开放日和时间:本基金固定开放日为成立后每个自然周的周五,接受申购和赎回申请,如对应日为非工作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

2、申购和赎回的预约机制:基金投资者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及/或基金管理人委托的代销机构申购、赎回本基金的,以销售机构制定的预约规则和流程为准办理申购、赎回业务。预约机制由销售机构自行控制,注册登记机构和托管人不负责控制。销售机构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调整本基金的预约机制,并通过本合同约定的方式之一告知委托人。

3、申购和赎回的原则:

(1)本基金申购和赎回采用未知价原则,即基金的申购价格和赎回价格以开放日的该类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

(2)本基金采用金额申购和份额赎回的方式,即申购以金额申请,赎回以份额申请。

(3)基金份额的赎回遵循“先进先出”原则,即按照基金委托人认购、申购和红利再投资的先后次序进行赎回。

4、申购和赎回申请的确认及办理机构:申购和赎回申请的办理机构为销售机构。

5、申购费:本基金不收取申购费用,申购费率为0%。

6、赎回费:本基金不收取赎回费用,赎回费率为0%。

(三)基金的投资

1、投资目标: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实现基金资产的稳健增长。

2、投资范围:证券交易所交易的股票、沪港通、深港通、存托凭证(DR)、参与融资融券、将持有的证券作为融券标的证券出借给证券金融公司、债券通用质押式回购、质押式报价回购、现金、银行存款(包括定期存款、协议存款、结构性存款和其他银行存款)、同业存单、大额可转让定期存单、货币市场基金、上海黄金交易所上市交易的现货延期交收合约品种,证券交易所及期货交易所上市交易的衍生品(包括权证、期货和期权),以具有相应业务资格的机构做交易对手的收益互换、场外期权、远期合约、掉期合约,利率互换、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公司及其子公司资产管理计划、期货公司及其子公司资产管理计划、证券公司及其子公司资产管理计划、保险公司及其子公司资产管理计划、信托计划、私募投资基金、资产支持证券、银行理财、证券公司发行的收益凭证,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投资品种。

如法律法规规定基金管理人需取得特定资质后方可投资某产品,则基金管理人须在获得相应资质后开展此项业务。

在本基金投资范围允许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的前提下,参与银行间债券、场外期权、收益互换、远期合约、掉期合约及未列示的其它品种,管理人需提前与托管人就清算交收、核算估值等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若管理人擅自参与上述业务的,产生的估值核算等问题,由管理人承担相关责任。

3、本基金的投资组合将遵循以下限制(本基金自进入清算程序后无需遵循以下投资比例限制):

(1)本基金投资的私募投资基金(包括有限合伙)必须有托管机构;

(2)本基金的基金资产总值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不得超过200%;

(3)本基金不得投资非证券类私募投资基金(包括有限合伙);

(4)本基金开展场外衍生品交易的,自2024年8月1日(含)起应当符合下列要求:

①新增场外期权合约以及存续合约展期的,除仅开展商品类场外期权交易外,基金净资产不低于5000万元;向全部交易对手方缴纳的场外期权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合计不得超过基金净资产的25%;

②新增收益互换合约以及存续合约展期的,基金净资产不低于1000万元;参与挂钩股票、股票指数等权益类收益互换的,向交易对手方缴纳的保证金比例不低于合约名义本金的50%;

③参与证券公司等机构发行带敲入和敲出结构的场外期权或者收益凭证(如雪球结构衍生品)的合约名义本金不得超过基金净资产的25%。

(5)法律法规或监管部门规定的其他投资限制。

4、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本基金属于R4风险等级的投资品种,适合专业投资者和风险识别、评估、承受能力为C5、C4的普通合格投资者。

(四)基金的收益分配

1、基金利润的构成:基金利润指基金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和其他收入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基金的未实现收益指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的余额。

2、基金收益分配原则:

(1)在本基金存在可供分配利润的前提下,基金管理人有权决定是否对基金进行收益分配,收益分配的比例亦由基金管理人决定;

(2)收益分配分为采取现金分红或红利再投资等两种方式。红利再投资是将某类份额的现金红利按照基金分红除息日的该类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该类基金份额;

本基金默认采用现金分红;

(3)本基金允许变更分红方式;基金委托人如需变更收益分配方式的,应当提前通过基金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由注册登记机构进行处理;

(4)某类份额基金收益分配后对应的该类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某类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该类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

(5)同一份额类别的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

(6)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4次;

(7)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四、审议程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投资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

五、存在的风险

(一)可能存在的风险

本次所投资的基金属于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存在包括但不限于资金损失风险、基金运营风险、应急处置预案的风险、纠纷解决机制的风险、流动性风险、管理人未持续履行信息报送义务的风险、基金投资风险、税收风险等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针对本次投资启泰严选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公司依据严格控制风险的原则,对产品收益类型、投资类型、流动性、相关风险等问题进行了尽职调查和评估。

2、投资过程中,公司将不断加强对国内外经济政治形势和环境、相关政策、国内外市场变化的关注和研究,加强与基金管理人的沟通,及时根据外部宏观环境和公司的实际情况进行调整。

3、公司会不断加强内部控制和风险防范,对基金运营开展持续的跟踪和分析,及时了解基金投资方向及运营情况,督促防范各方面的投资风险,尽力维护公司投资资金的安全。

六、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事项在保障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的前提下,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有利于提升公司资金使用效率、投资收益水平和资产运作能力,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实现公司收益最大化,促进公司长远发展,进一步提升公司综合竞争能力和盈利能力。

本次对投资使用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影响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运行,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的利益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七、备查文件

1、《启泰严选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特此公告。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九日

证券代码:000975 证券简称:山金国际 公告编号:2026-018

山金国际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上层股权结构发生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6年4月8日,山金国际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黄金”)发来的《山东黄金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增持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A股股份计划实施完毕及增持结果的通知》,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山东黄金主体的基本情况

山东黄金控股股东山东黄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黄金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基于对山东黄金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和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计划择机增持山东黄金A股股份(以下简称“本次增持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山东黄金于2025年4月10日披露的《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19)。

增持山东黄金主体名称	黄金集团
增持山东黄金主体身份	山东黄金控股股东或实控人 √是 □否 山东黄金控股股东或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山东黄金5%以上股东 √是 □否 山东黄金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_____
增持前持股山东黄金数量	1,620,488,871股
增持前持股山东黄金比例(占山东黄金总股本)	36.2248%
增持山东黄金主体名称	山东黄金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增持山东黄金主体身份	山东黄金控股股东或实控人 □是 √否 山东黄金控股股东或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山东黄金5%以上股东 √是 □否 山东黄金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_____
增持前持股山东黄金数量	268,372,049股
增持前持股山东黄金比例(占山东黄金总股本)	5.9992%
增持山东黄金主体名称	山东黄金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增持山东黄金主体身份	山东黄金控股股东或实控人 □是 √否 山东黄金控股股东或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山东黄金5%以上股东 □是 √否 山东黄金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_____
增持前持股山东黄金数量	102,941,860股
增持前持股山东黄金比例(占山东黄金总股本)	2.3012%
增持山东黄金主体名称	山东黄金集团青岛黄金有限公司
增持山东黄金主体身份	山东黄金控股股东或实控人 □是 √否 山东黄金控股股东或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山东黄金5%以上股东 □是 √否 山东黄金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_____
增持前持股山东黄金数量	31,467,157股
增持前持股山东黄金比例(占山东黄金总股本)	0.7034%
增持山东黄金主体名称	山东黄金(北京)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增持山东黄金主体身份	山东黄金控股股东或实控人 □是 √否 山东黄金控股股东或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山东黄金5%以上股东 □是 √否 山东黄金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_____
增持前持股山东黄金数量	3,257,045股
增持前持股山东黄金比例(占山东黄金总股本)	0.0728%

注:上表为本次增持前增持主体及其一致行动人的持股山东黄金情况。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黄金集团直接持有山东黄金股份1,620,488,871股,占山东黄金当时总股本的36.2248%。黄金集团一致行动人山东黄金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山东黄金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山东黄金集团青岛黄金有限公司、山东黄金(北京)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合计持有山东黄金股份406,038,111股,占山东黄金当时总股本的9.0766%。黄金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山东黄金股份2,026,526,982股,合计占山东黄金当时总股本的45.3014%。

上述相关持股比例按照山东黄金当时总股本4,473,429,525股计算。山东黄金于2025年9月10日披露《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根据一般性授权配售新H股暨股本变动的公告》,因发行配售136,500,000股新H股股份,山东黄金总股本由4,473,429,525股增加至4,609,929,525股。

二、增持山东黄金计划的实施结果

截至2026年4月8日,本次增持股份计划实施完毕。山东黄金控股股东黄金集团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山东黄金股份13,545,065股,占山东黄金总股本的0.2938%,累计增持金额509,964,583.39元(不含交易佣金等费用)。

增持山东黄金主体名称	黄金集团
增持山东黄金计划首次披露日	2025年4月10日
增持山东黄金计划拟实施期间	2025年4月9日-2026年4月8日
增持山东黄金计划拟增持金额	A股:50,000万元-100,000万元
增持山东黄金计划拟增持数量	未设增持数量区间
增持山东黄金计划拟增持比例	未设增持比例区间
增持山东黄金股份实施期间	2025年7月31日-2026年4月8日
增持山东黄金股份结果 对应方式及数量	2025年7月31日-2026年4月8日,黄金集团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平台实施增持山东黄金13,545,065股A股股份
累计增持山东黄金股份金额	A股:50,996.46万元
累计增持山东黄金股份比例(占山东黄金总股本)	0.2938%
增持山东黄金计划完成后增持主体(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数量	1,981,165,286股
增持山东黄金计划完成后增持主体(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占山东黄金总股本)	42.9760%

注:自2025年7月31日至2026年2月10日,因黄金集团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进入换股期后债券持有人换股导致黄金集团持有山东黄金股份数量被动减少58,906,761股。

上述表格中,“增持山东黄金计划完成后增持主体(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与“累计增持山东黄金股份比例”按照本公告披露日的山东黄金总股本4,609,929,525股为基数计算。截止本公告披露日,黄金集团直接持有山东黄金股份1,575,127,175股,占山东黄金目前总股本的34.1681%。黄金集团的一致行动人山东黄金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山东黄金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山东黄金集团青岛黄金有限公司、山东黄金(北京)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合计持有山东黄金股份406,038,111股,占山东黄金目前总股本的8.8079%。黄金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山东黄金股份1,981,165,286股,占山东黄金目前总股本的42.9760%。

三、其他事项说明

(一)本次增持计划及增持行为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二)本次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毕,不触及要约收购,未导致山东黄金控股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三)国浩律师(济南)事务所就本次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山东黄金股份事项发表了专项法律意见,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国浩律师(济南)事务所关于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之法律意见书》。

四、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山东黄金股权结构发生变动前后,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公司控股股东仍为山东黄金,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次增持山东黄金系山东黄金控股股东黄金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基于对山东黄金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和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不会引起本公司的治理结构发生变更,不会导致公司业务结构发生变化,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和持续经营能力,不会影响公司上市地位,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其他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金国际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八日

证券代码:600155 证券简称:华创云信 公告编号:临2026-004

华创云信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延期换届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华创云信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将于2026年4月10日届满。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正在推进中,同时考虑到公司正处于年度报告编制、审计和董事会审议阶段,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将适当延期。

在新一届董事会换届选举完成前,公司董事会成员、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将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继续履行相应的职责和义务。

公司董事会延期换届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运营,不存在独立董事连任时间超过6年的情形。公司将稳步推进董事会换届相关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华创云信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8日

证券代码:002017 证券简称:东信和平 公告编号:2026-03

东信和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归还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东信和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1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3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4)。

截至2026年4月8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30,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该笔资金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并及时通知了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东信和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九日

关于中银证券和瑞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中银证券和瑞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中银证券和瑞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代码:A类份额:019187,C类份额:019188,基金简称“中银证券和瑞一年持有混合”)连续30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说明

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50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终止《基金合同》,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